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怡君
電話：03-5216121#345
電子信箱：02118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500526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5005264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總處）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辦理新北市、桃園市、苗栗縣、雲林縣、高雄市、臺東縣社會住宅招租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總處115年3月18日總處給字第1150013254號書函（附件1）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多元宣導管道，旨揭資訊公告於總處全球資訊網/公務福利e化平台/相關連結(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eserver/index?mid=437>)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本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